

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已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事项背景及原因

公司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（公司副总经理）刘敏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，由公司副总经理黄佩怡女士担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黄佩怡女士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(二)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

姓名	刘敏铿
职位	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

(三) 新任人员安排及基本情况

姓名	黄佩怡
职位	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
联系地址	广东省中山市东区兴政路中环广场2座七楼
联系电话	0760-88228203
传真	无
电子邮箱	1071350251@qq.com

黄佩怡，女，汉族，1977年出生，曾任中国银行中山分行业务部科员、中山市公建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物业二部副经理、中山市公建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经理、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，现任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姓名：黄佩怡

职务：副总经理

电话：0760-88871102

二、影响分析

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属于公司正常的人事变动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涉及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中约定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的事项，无需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。

三、其他需说明的事项(如有)

无

四、信息披露承诺

上述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符合《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